

青海大学教育教学评估中心

青大评字〔2020〕3号

转发《全国药学类本科专业认证工作程序（2020版）》 等相关文件的通知

校内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全国药学类本科专业认证工作程序》转发给你们，
请认真执行。

- 附件：1. 全国药学类本科专业认证工作程序（2020版）
2. 全国药学类本科专业认证申请书（2020版）
3. 全国药学本科专业认证申请表（2020版）
4. 药学类本科专业认证自评报告指导书（2019试行）

